

安徽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安徽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09 年 3 月 5 日上午十一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文献先生主持。参加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监事会工作报告》。

经全体监事表决，3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

经全体监事表决，3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监事会对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08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监事会提出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 2008 年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我们保证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表决，3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http://www.sse.com.cn>）

经全体监事表决，3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九年三月五日